



## 駐北京辦事處

###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

2017年第39期（總第212期）

2017年10月13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搜集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由2013年6月起每逢周五以《通訊》形式發放，並上載至本辦網站（網址：<http://www.bjo.gov.hk>）中“駐京辦通訊”欄目。《通訊》集中報導全國、北京、天津、河北、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甘肅、新疆及寧夏的經貿政策及法規。駐北京辦事處自2013年6月發放的《通訊》，亦可於上述網頁瀏覽。

## 目錄

### 便利化措施

1. 國務院《關於在更大範圍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工作的意見》
2. 國務院《關於取消一批行政許可事項的決定》
3.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就《關於修改部份規章的決定》公開徵求意見

### 稅務

4.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民所有制企業公司制改制企業所得稅處理問題的公告》
5.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修訂稅務行政處罰（簡易）執法文書的公告》

### 金融、醫藥、食品等

6. 國務院《關於完善進出口商品質量安全風險預警和快速反應監管體系切實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意見》
7.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
8.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創新體制機制推進農業綠色發展的意見》
9. 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進一步擴大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範圍的通告》

10. 財政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社會保險基金財務制度》
11. 財政部《關於做好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許可管理工作的通知》
12.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人力資源服務業發展行動計劃》
13. 交通運輸部就《船舶載運危險貨物安全監督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14. 商務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等《關於促進外貿綜合服務企業健康發展有關工作的通知》
15. 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對普惠金融實施定向降準的通知》
16.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關於貫徹落實<無證無照經營查處辦法>的通知》
17.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就《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發布標準》公開徵求意見
18.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關於香港、澳門產含肉、蛋月餅輸內地檢驗檢疫要求的公告》
19.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農藥獸藥管理保障食品安全的通知>的通知》
20.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就《餐飲服務食品安全操作規範（修訂稿）》公開徵求意見
21.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關於調整進口藥品註冊管理有關事項的決定》
22. 國務院食品安全委員會辦公室、教育部、公安部等《關於提升餐飲業質量安全水平的意見》
23.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保險資金運用內部控制應用指引（第四號—第六號）》公開徵求意見

### 社會保障

24.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關於實施失業保險援企穩崗“護航行動”的通知》
25.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關於對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中部份藥品名稱進行調整規範的通知》

### 發展導向

26. 國務院：聽取推進中央企業重組整合工作匯報、部署強化對小微企業的政策支持和金融服務
27. 國務院：研究進一步深化營改增試點、完善相關財稅政策等工作
28. 國務院：聽取公立醫院綜合改革和醫療聯合體建設進展情況匯報、部署進一步做好基本醫保全國聯網和異地就醫直接結算工作

29.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開展“銀商合作”助力小微企業發展的通知》
30. 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十三五”發展規劃》

省市

31. 北京《關於對<北京城市總體規劃（2016年—2035年）>的批覆》
32. 北京《關於率先行動改革優化營商環境實施方案》
33. 北京《關於財政支持疏解非首都功能構建高精尖經濟結構的意見》
34. 河北《關於支持河北雄安新區規劃建設的若干意見》
35. 遼寧《關於批准盤錦市城市總體規劃的通知》
36. 黑龍江《製造業轉型升級“十三五”規劃》
37. 內蒙古《關於實施“多證合一、一照一碼”登記制度改革的通知》

## 內容

### 便利化措施

#### 1. 國務院《關於在更大範圍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工作的意見》

國務院9月28日發布《關於在更大範圍推進“證照分離”改革試點工作的意見》，以加快營造穩定公平透明可預期的營商環境。

《意見》主要內容：

- 提出在深入總結上海市浦東新區“證照分離”改革試點經驗基礎上，在天津、遼寧、浙江、福建、河南、湖北、廣東、重慶、四川、陝西十個自貿試驗區，複製推廣上海市改革試點成熟做法；試點期為《意見》印發之日起至2018年12月21日。
- 明確國務院《關於上海市開展“證照分離”改革試點總體方案的批覆》和《關於在上海市浦東新區暫時調整有關行政法規和國務院文件規定的行政審批等事項的決定》已經批覆上海市改革試點的116項行政許可等事項（國務院或部門已取消的事項除外），在上述十個自貿試驗區內適用，不再另行發文；116項以外不涉及修改法律和行政法規、國務院文件的行政審批等事項，地方可自行確定是否納入改革範疇；超出116項的範圍或改變相應改革措施，且涉及修改法律和行政法規、國務院文件的，應按程序報批。
- 羅列四項改革重點，包括清理規範各類許可、切實加強事中事後監管、加快推進信息共享，以及統籌推進“證照分離”和“多證合一”改革。其中，在清理規範各類許可方面，提出除涉及國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態安全和公眾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外，能分離的許可類的“證”都分離出去，根據地方實際分別採用適當管理方式，具體涉及直接取消審批後實行行業自律管理、由審批改為備案、實行告知承諾制、公開行政審批事項目錄和程序，及全面加強行業規範建設；在加快推進信息共享方面，提出加快推進公民、企事業單位和社會組織基本信息共享，進一步完善全國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等政府統一數據共享交換平台，探索實現部門間企業基礎信息和相關信用信息共享、業務協同，各自貿試驗區要提前完成接入國家資料共用交換平台的工作，盡快實現跨部門、跨層級、跨區域信息共享。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28/content\\_5228228.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28/content_5228228.htm)

#### 2. 國務院《關於取消一批行政許可事項的決定》

國務院9月29日發布《關於取消一批行政許可事項的決定》。

《決定》主要內容：

- 明確取消40項國務院部門實施的行政許可事項和12項中央指定地方實施的行政許可事項；另有23項依據有關法律設定的行政許可事項，國務院將提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修訂相關法律規定。

- 隨附《國務院決定取消的國務院部門行政許可事項目錄》，涵蓋工程諮詢單位資格認定、註冊（新藥用輔料和進口藥用輔料註冊）審批、互聯網藥品交易服務企業（第三方）審批、外商投資企業使用境外密碼產品審批等40個項目。
- 隨附《國務院決定取消的中央指定地方實施的行政許可事項目錄》，涵蓋地質勘查資質審批，經營國際船舶管理業務許可（中資），電影製片單位設立、變更、終止審批等12個項目。

《決定》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29/content\\_5228556.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29/content_5228556.htm)

### 3.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就《關於修改部份規章的決定》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9月29日發布《關於修改部份規章的決定（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社會意見至2017年10月29日前。

《意見稿》主要內容：

- 決定修改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醫療器械生產監督管理辦法》中有關開辦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生產企業的材料，委託生產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的備案材料，及受託方辦理變更信息的材料等內容；修改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醫療器械經營監督管理辦法》中有關從事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的材料等內容；修改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海關總署、國家體育總局《蛋白同化製劑和肽類激素進出口管理辦法》中有關進口供醫療使用的蛋白同化製劑、肽類激素的材料，因教學、科研需要而進口蛋白同化製劑、肽類激素的材料，及出口蛋白同化製劑、肽類激素的材料等內容。
- 決定修改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藥品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中有關開辦藥品批發和零售企業辦理《藥品經營許可證》的程序等內容；修改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管理辦法》中有關申請提供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的材料等內容；以及修改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藥品生產監督管理辦法》中有關開辦藥品生產企業的材料，注射劑、生物製品（不含疫苗製品、血液製品）和跨省/自治區/直轄市的藥品委託生產申請的審批，及藥品委託生產的申請等內容。

《意見稿》全文可參考：

<http://zqyj.chinalaw.gov.cn/readmore?id=2157&listType=2>

### 稅務

### 4.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民所有制企業公司制改制企業所得稅處理問題的公告》

國家稅務總局9月22日發布《關於全民所有制企業公司制改制企業所得稅處理問題的公告》。

《公告》明確全民所有制企業改制為國有獨資公司或者國有全資子公司，屬於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重組業務企業所得稅處理若干問題的通知》第四條規定的“企業發生其他法律形式簡單改變”的，改制中資產評估增值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資產的計稅基礎按其原有計稅基礎確定，資產增值部份的折舊或者攤銷不得在稅前扣除。全民所有制企業資產評估增值相關材料應由改制後的企業留存備查。《公告》適用於2017年度及以後年度企業所得稅匯算清繳；此前發生的全民所有制企業公司制改制，尚未進行企業所得稅處理的，可依照《公告》執行。

《公告》全文可參考：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2838316/content.html>

## 5.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修訂稅務行政處罰（簡易）執法文書的公告》

國家稅務總局9月15日發布《關於修訂稅務行政處罰（簡易）執法文書的公告》，以進一步減輕納稅人負擔，提高辦稅便利化程度。《公告》自2017年11月1日起施行。

《公告》明確稅務機關依法對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當場作出行政處罰決定的，使用修訂後的《稅務行政處罰決定書（簡易）》，不再另行填寫《陳述申辯筆錄》和《稅務文書送達回證》。

《公告》全文可參考：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2838286/content.html>

## 金融、醫藥、食品等

## 6. 國務院《關於完善進出口商品質量安全風險預警和快速反應監管體系切實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意見》

國務院9月27日發布《關於完善進出口商品質量安全風險預警和快速反應監管體系切實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意見》。

《意見》主要內容：

- 提出力爭在“十三五”期間，通過完善質量安全風險預警監管體系，建立全國數據集成的風險信息平台、權威的風險評估中心、暢通的風險信息交流共享渠道、高效的風險預警和快速反應機制，建立健全進出口商品質量安全監管制度；切實維護消費者權益和國門安全；服務產業轉型升級和外貿健康發展，科學指導風險防控決策，精準、及時、有效運用技術性貿易措施；堅持深化“放管服”改革，營造穩定公平透明可預期的營商環境。
- 羅列五項工作任務，包括全面加強質量安全風險監測，涉及實施風險監測計劃、拓寬風險信息採集渠道、完善風險監測基礎保障，及構建風險信息共享交換機制；科學優化質量安全風險評估，涉及推動風險評估機構發展和能力建設，及強化風險評估結果應用；著力完善質量安全風險預警，涉及實施風險預警分級、分類實施風險預警，及健全預警信息發布機制；快速實施質量安全風險處置，涉及健全快速反應措施、加強缺陷進口商品召回、強化質量信用激勵懲戒和質量安全違法

行為懲治、加強重點領域質量安全公益訴訟工作，及完善口岸風險應急處置；以及注重質量安全風險管理結果運用，涉及落實企業質量安全主體責任、加強技術性貿易措施相關工作、動態調整法定檢驗目錄、改革檢驗檢疫監管模式、加快完善第三方檢驗結果採信管理，及探索開展質量安全追溯。其中，在實施風險預警分級方面，提出按照質量安全風險的危害性、緊急程度、影響範圍等因素，將風險預警分為I（特別嚴重）、II（嚴重）、III（較重）、IV（一般）四個等級，分別用紅色、橙色、黃色和藍色標示；在健全快速反應措施方面，提出綜合運用降低信用等級、追溯調查、缺陷召回、加嚴監管、限制或禁止進出口、查封扣押、退運、暫停銷售、銷毀等手段，實施與風險預警等級相適應的全國一體化快速反應措施；在探索開展質量安全追溯方面，提出對食品、消費品、醫療器械等重點進出口商品實施質量安全追溯，逐步推動健全從生產、檢驗、物流、銷售、使用到維修保養等全生命周期追溯鏈條，開展公共溯源服務試點。

- 列明保障措施，包括加強組織領導和法制建設、落實經費保障，以及做好宣傳引導。其中，在落實經費保障方面，提出統籌利用現有資金渠道，提升監管能力，加強口岸查驗設施建設，建立事權和支出責任相適應的經費保障機制，相關經費列入同級財政預算，實施預算績效管理。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27/content\\_5227963.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27/content_5227963.htm)

## 7.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10月8日發布《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以促進藥品醫療器械產業結構調整和技術創新，提高產業競爭力，滿足公眾臨床需要。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改革臨床試驗管理，具體包括臨床試驗機構資格認定實行備案管理、支持臨床試驗機構和人員開展臨床試驗、完善倫理委員會機制、提高倫理審查效率、優化臨床試驗審批程序、接受境外臨床試驗數據、支持拓展性臨床試驗，及嚴肅查處數據造假行為；以及加快上市審評審批，具體包括快臨床急需藥品醫療器械審評審批、支持罕見病治療藥品醫療器械研發、嚴格藥品注射劑審評審批、實行藥品與藥用原輔料和包裝材料關聯審批、支持中藥傳承和創新，及建立專利強制許可藥品優先審評審批制度。其中，在臨床試驗機構資格認定實行備案管理方面，提出鼓勵社會力量投資設立臨床試驗機構；在支持臨床試驗機構和人員開展臨床試驗方面，提出允許境外企業和科研機構在我國依法同步開展新藥臨床試驗；在接受境外臨床試驗數據方面，提出在境外多中心取得的臨床試驗數據，符合中國藥品醫療器械註冊相關要求的，可用於在中國申報註冊申請，對在中國首次申請上市的藥品醫療器械，註冊申請人應提供是否存在人種差異的臨床試驗數據；在支持罕見病治療藥品醫療器械研發方面，提出對境外已批准上市的罕見病治療藥品醫療器械，可附帶條件批准上市。

- 明確促進藥品創新和仿製藥發展，具體包括建立上市藥品目錄集、探索建立藥品專利鏈接制度、開展藥品專利期限補償制度試點、完善和落實藥品試驗數據保護制度、促進藥品仿製生產、發揮企業的創新主體作用，及支持新藥臨床應用；加強藥品醫療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具體包括推動上市許可持有人制度全面實施、落實上市許可持有人法律責任、建立上市許可持有人直接報告不良反應和不良事件制度、開展藥品注射劑再評價、完善醫療器械再評價制度，及規範藥品學術推廣行為；以及提升技術支撐能力，具體包括完善技術審評制度、落實相關工作人員保密責任、加強審評檢查能力建設、落實全過程檢查責任、建設職業化檢查員隊伍，及加強國際合作。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2017-10/08/content\\_5230105.htm](http://www.gov.cn/zhengce/2017-10/08/content_5230105.htm)

## 8.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創新體制機制推進農業綠色發展的意見》

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9月30日發布《關於創新體制機制推進農業綠色發展的意見》，以創新體制機制，推進農業綠色發展。

《意見》主要內容：

- 提出把農業綠色發展擺在生態文明建設全域的突出位置，全面建立以綠色生態為導向的制度體系，基本形成與資源環境承載力相匹配、與生產生活生態相協調的農業發展格局，努力實現耕地數量不減少、耕地質量不降低、地下水不超采，化肥、農藥使用量零增長，秸稈、畜禽糞污、農膜全利用，實現農業可持續發展、農民生活更加富裕、鄉村更加美麗宜居。具體體現於資源利用更加節約高效、產地環境更加清潔、生態系統更加穩定和綠色供給能力明顯提升。
- 明確優化農業主體功能與空間布局，具體包括落實農業功能區制度、建立農業生產力布局制度、完善農業資源環境管控制度，及建立農業綠色循環低碳生產制度和貧困地區農業綠色開發機制；強化資源保護與節約利用，具體包括建立耕地輪作休耕制度和節約高效的農業用水制度，及健全農業生物資源保護與利用體系；以及加強產地環境保護與治理，具體包括建立工業和城鎮污染向農業轉移防控機制、健全農業投入品減量使用制度、完善秸稈和畜禽糞污等資源化利用制度及廢舊地膜和包裝廢棄物等回收處理制度。
- 明確養護修復農業生態系統，具體包括構建田園生態系統、創新草原保護制度、健全水生生態保護修復制度，及實行林業和濕地養護制度；以及健全創新驅動與約束激勵機制，具體包括構建支撐農業綠色發展的科技創新體系、完善農業生態補貼制度、建立綠色農業標準體系、完善綠色農業法律法規體系、建立農業資源環境生態監測預警體系，及健全農業人才培養機制。其中，在完善農業生態補貼制度方面，提出加大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在農業綠色發展領域的推廣應用，引導社會資本投向農業資源節約、廢棄物資源化利用、動物疫病淨化和生態保護修復等領域。

- 列明保障措施，包括落實領導責任、實施農業綠色發展全民行動，以及建立考核獎懲制度。其中，在實施農業綠色發展全民行動方面，提出在生產領域，推行畜禽糞污資源化利用、有機肥替代化肥、秸稈綜合利用、農膜回收、水生生物保護，以及投入品綠色生產、加工流通綠色循環、營銷包裝低耗低碳等綠色生產方式。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2017-09/30/content\\_5228960.htm](http://www.gov.cn/zhengce/2017-09/30/content_5228960.htm)

## 9. 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進一步擴大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範圍的通告》

工業和信息化部9月29日發布《關於進一步擴大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範圍的通告》，以進一步放開基礎電信運營領域，激發民間投資潛力和創新活力。

《通告》主要內容：

- 明確在前期開放試點基礎上，繼續擴大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範圍，具體包括將吉林省、貴州省全部城市納入寬帶接入網業務試點範圍，將河北省的保定市和張家口市，甘肅省的蘭州市、張掖市、酒泉市、武威市和天水市，共計七個城市納入試點範圍。
- 明確自《通告》發布之日起，民營企業可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向民間資本開放寬帶接入市場的通告》等有關規定，向試點城市所在省（自治區、直轄市）通信管理局提出開展寬帶接入網業務試點的申請。

《通告》全文可參考：

<http://www.miit.gov.cn/n1146295/n1652858/n1652930/n4509627/c5831568/content.html>

## 10. 財政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社會保險基金財務制度》

財政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9月27日發布《社會保險基金財務制度》，以規範社會保險基金（“基金”）財務管理行為，加強基金收支的監督管理，維護公民依法參加社會保險和享受社會保險待遇的合法權益。《制度》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制度》主要內容：

- 共計十章62條，其中總則七條、基金預算五條、基金籌集和賬戶管理兩章各11條、基金支付12條、基金結餘和基金決算兩章各三條、資產與負債兩條、監督檢查和附則兩章各四條。
- 明確適用於境內依據《社會保險法》建立的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基金、城鄉居民基本養老保險基金、機關事業單位基本養老保險基金、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基金、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基金（包括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基金、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基金、合併實施的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基金）、工傷保險基金、失業保險基金、生育保險基金等基金的財務活動，生育保險與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合併實施的

統籌地區，不再單列生育保險基金；經辦機構經辦的各類其他社會保險，基金財務管理參照執行。

- 明確基金是指為了保障參保對象的權益和社會保險待遇，根據國家法律法規規定，由單位和個人繳納、政府補助以及通過其他合法方式籌集的專項資金。
- 明確社會保險基金財務管理和會計核算一般採用收付實現制，基本養老保險基金委託投資等部份經濟業務或事項採用權責發生制。
- 明確基金納入社會保障基金財政專戶，實行“收支兩條線”管理，基金按照險種及不同制度分別建賬、分賬核算、分別計息、專款專用；基金收入包括社會保險費、財政補貼、集體補助、利息、轉移、上級補助、下級上解、其他等收入，及委託投資收益等；基金支出包括社會保險待遇、轉移、補助下級、上解上級和其他等支出；基金賬戶分為財政專戶、收入戶和支出戶；資產包括基金運行過程中形成的現金、銀行存款（含收入戶存款、財政專戶存款、國庫存款、支出戶存款）、投資、暫付款項、應收款項等；負債包括基金運行過程中形成的借入款項、暫收款項、應付款項等。

《制度》全文可參考：

[http://sbs.mof.gov.cn/zhangwuxinxi/zhangcefabu/201709/t20170921\\_2706459.html](http://sbs.mof.gov.cn/zhangwuxinxi/zhangcefabu/201709/t20170921_2706459.html)

## 11. 財政部《關於做好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許可管理工作的通知》

財政部9月30日發布《關於做好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許可管理工作的通知》，以提高會計師事務所行政許可管理水平。

《通知》主要內容：

- 隨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許可申請表》、《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或者股東情況匯總表》、《具有註冊會計師執業資格的境外人員或移居境外人員承諾函》等11個表格，要求各級財政部門自2017年10月1日（《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許可和監督管理辦法》實施之日）起使用新表格。
- 明確各省級財政部門已受理但預計將於2017年10月1日後作出決定的會計師事務所及分所執業許可申請，應當依據新《辦法》進行審查，作出決定。已提交的材料不需要按新申請表格進行調整；需要申請人對相關情況進行補充說明的，請做好政策解釋和溝通工作。
- 明確自《辦法》實施之日起啟用新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證書和會計師事務所分所執業證書，之前發放的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證書和會計師事務所分所執業證書可繼續使用至2018年5月31日。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kjs.mof.gov.cn/zhangwuxinxi/gongzuotongzhi/201709/t20170930\\_2716023.html](http://kjs.mof.gov.cn/zhangwuxinxi/gongzuotongzhi/201709/t20170930_2716023.html)

## 12.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人力資源服務業發展行動計劃》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9月29日發布《人力資源服務業發展行動計劃》。

《計劃》主要內容：

- 提出到2020年，基本建立專業化、信息化、產業化、國際化的人力資源服務體系，實現公共服務有效保障、經營性服務逐步壯大，服務就業創業與人力資源開發配置能力顯著提高，人力資源服務業對經濟增長貢獻率穩步提升。具體體現於產業規模進一步增長，到2020年達到兩萬億元；行業結構進一步優化；人才隊伍進一步壯大，到2020年行業從業人員達到60萬，領軍人才達到一萬名左右；以及服務能力進一步提升。
- 羅列三項計劃、三項行動，前者包括培育骨幹企業、培養領軍人才和建設產業園區，後者涉及“互聯網+”人力資源服務、誠信主題創建及“一帶一路”人力資源服務。其中，在產業園區建設計劃方面，提出繼續抓緊培育建設一批國家級人力資源服務產業園和地方產業園，加強園區管理，落實產業園在稅收、資金、工商、土地用房等方面政策，充分發揮園區培育、孵化、展示、交易功能；在“一帶一路”人力資源服務行動方面，提出穩步推進人力資源市場對外開放，引進市場急需的海外人力資源服務企業，加強與國際知名人力資源服務機構合作，鼓勵吸引“一帶一路”沿線國家人力資源服務業在內地投資設立人力資源服務企業、有條件的人力資源服務企業在“一帶一路”沿線國家設立分支機構。
- 列明保障措施，包括加強組織領導、加大支持力度、營造良好發展環境和加強宣傳引導。其中，在加大支持力度方面，提出落實人力資源服務業發展的稅收相關政策，穩步推進政府向社會力量購買人力資源服務，投入專項資金對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給予支持，推動人力資源服務企業積極進入資本市場，進一步放寬人力資源服務業市場准入，鼓勵社會資本進入人力資源服務領域。

《計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mohrss.gov.cn/gkml/xxgk/201710/t20171011\\_278956.html](http://www.mohrss.gov.cn/gkml/xxgk/201710/t20171011_278956.html)

## 13. 交通運輸部就《船舶載運危險貨物安全監督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交通運輸部9月30日發布《船舶載運危險貨物安全監督管理規定（徵求意見稿）》；《規定》旨在加強船舶載運危險貨物和固體散裝貨物監督管理，保障水上人命、財產安全，防治船舶污染環境。《意見稿》公開徵求社會意見至2017年10月29日。

《意見稿》主要內容：

- 共計十章65條，其中總則五條，船舶和人員管理、安全與防污染管理兩章各六條，包裝和集裝箱管理八條，申報和報告管理七條，作業管理12條，內河運輸危險貨物特別規定、附則兩章各四條，監督管理兩條，法律責任11條。
- 明確《規定》適用於船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管轄水域載運危險貨物和固體散裝貨物的活動。

- 明確船舶載運危險貨物和固體散裝貨物，應當符合國家安全生產、水上交通安全、防治船舶污染的規定，保證船舶人員和財產的安全，防止對環境、資源以及其他船舶和設施造成損害；禁止托運人在普通貨物中夾帶危險貨物，或者將危險貨物謊報或者匿報為普通貨物托運；客貨船、客滾船和客渡船裝運危險貨物時，不得載客，其他客船禁止裝運危險貨物，所在地交通運輸主管部門允許旅客隨身攜帶少量危險品的情形除外。

《意見稿》全文可參考：

<http://zqyj.chinalaw.gov.cn/readmore?id=2165&listType=2>

## 14. 商務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等《關於促進外貿綜合服務企業健康發展有關工作的通知》

商務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等9月28日發布《關於促進外貿綜合服務企業健康發展有關工作的通知》，以幫助企業降低成本、開拓市場，推動外貿監管模式創新，提高貿易便利化水平，鞏固外貿傳統優勢，培育外貿競爭新優勢。

《通知》主要內容：

- 明確外貿綜合服務企業（“綜服企業”）是指具備對外貿易經營者身份，接受國內外客戶委託，依法簽訂綜合服務合同（協議），依託綜合服務信息平台，代為辦理包括報關報檢、物流、退稅、結算、信保等在內的綜合服務業務和協助辦理融資業務的企業。綜服企業是代理服務企業，應具備較強的進出口專業服務、互聯網技術應用和大數據分析處理能力，建立較為完善的內部風險防控體系。
- 羅列五項保障措施，包括商務部加強橫向協作、縱向聯動，推動各監管部門信息共享、執法互認和聯合監管；海關總署完善企業信用管理辦法，制定更加符合綜服企業特點的認證標準；國家稅務總局完善綜服企業出口退（免）稅管理辦法，明確對綜服企業開展的代理退稅業務，可由綜服企業代生產企業集中申報出口退稅，生產企業為退稅主體，承擔主體責任，綜服企業承擔相應的連帶責任；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加強綜服企業信用分類管理，創新支持和監管措施；以及國家外匯管理局對綜服企業貿易外匯收支實施主體監管、總量核查和動態監測，綜服企業原則上應遵循“誰出口誰收匯、誰進口誰付匯”的要求。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b/e/201709/20170902652018.shtml>

## 15. 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對普惠金融實施定向降準的通知》

中國人民銀行9月30日發布《關於對普惠金融實施定向降準的通知》，以支持金融機構發展普惠金融業務，提高金融服務覆蓋率和可得性，為實體經濟提供有效支持。

《通知》自2018年起實施。

《通知》主要內容：

- 明確將定向降準政策考核範圍由現行的小微企業貸款和涉農貸款調整為普惠金融領域貸款。普惠金融領域貸款包括單戶授信小於500萬元的小型企業貸款、單戶授信小於500萬元的微型企業貸款、個體工商戶經營性貸款、小微企業主經營性

貸款、農戶生產經營貸款、創業擔保（下崗失業人員）貸款、建檔立卡貧困人口消費貸款和助學貸款。

- 明確統一對上述貸款增量或餘額佔全部貸款增量或餘額達到一定比例的商業銀行實施定向降準政策。凡前一年上述貸款餘額或增量佔比達到1.5%的商業銀行，存款準備金率可在人民銀行公布的基準檔基礎上下調0.5%；前一年上述貸款餘額或增量佔比達到10%的商業銀行，存款準備金率可按累進原則在第一檔基礎上再下調1%。
- 明確對普惠金融領域貸款實施定向降準政策考核的金融機構範圍，包括國有商業銀行、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非縣域農村商業銀行和外資銀行。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pbc.gov.cn/goutongjiaoliu/113456/113469/3393332/index.html>

## 16.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關於貫徹落實〈無證無照經營查處辦法〉的通知》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9月28日發布《關於貫徹落實〈無證無照經營查處辦法〉的通知》，以進一步做好無照經營查處工作。

《通知》要求充分認識《無證無照經營查處辦法》出台的重大意義；準確把握、落實《辦法》新理念新原則，具體包括依法開展市場主體登記、切實履行無照經營查處職責，及做好與相關部門的執法協作工作；以及切實加強對《辦法》的學習宣傳。其中，在依法開展市場主體登記方面，提出協助地方政府劃定免予登記經營區域，確定日常生活用品及勞務服務種類；在切實履行無照經營查處職責方面，提出探索建立並逐步完善無照經營發現機制，建立查處無照經營工作台賬制度，包括建立投訴舉報台賬、部門告知台賬，依法處理投訴舉報。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saic.gov.cn/zw/wjfb/zjwj/201709/t20170928\\_269425.html](http://www.saic.gov.cn/zw/wjfb/zjwj/201709/t20170928_269425.html)

## 17.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就《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發布標準》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9月30日發布《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發布標準（徵求意見稿）》；《標準》旨在保證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按藥品廣告管理的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真實、合法、科學。《意見稿》公開徵求社會意見至2017年10月20日。

《意見稿》主要內容：

- 明確四類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不得發布廣告，包括麻醉藥品、精神藥品、醫療用毒性藥品、放射性藥品、藥品類易制毒化學品，以及戒毒治療的藥品、醫療器械；軍隊特殊藥品；醫療機構製劑；以及國務院食

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依法明令停止或者禁止生產、銷售和使用的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

- 明確處方藥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中特定全營養配方食品，只能在國務院衛生行政部門和國務院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共同指定的醫學、藥學專業刊物上發布廣告，不得在大眾傳播媒介發布廣告或者以其他方式進行以公眾為對象的廣告宣傳；不得以贈送醫學、藥學專業刊物等形式向公眾發布該類廣告。
- 明確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宣傳不得含有15項內容，具體包括表示功效的斷言或者保證，說明治癒率或者有效率，與其他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的功效和安全性或者其他醫療機構服務比較等；不得含有利用國家機關及其工作人員、醫藥科研單位、學術機構、行業組織、醫療機構或者專家、醫生、患者或者消費者的名義和形象作證明的內容；不得含有涉及公共信息、公共事件或其他與公共利益相關聯的內容；以及不得含有醫療機構的名稱、地址、聯繫方式、診療項目、診療方法以及有關義診、醫療諮詢電話、開設特約等醫療服務的內容等。同時禁止利用新聞報道形式、醫療資訊服務類專題節目（欄目）或以介紹健康、養生知識等形式發布或變相發布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和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

《意見稿》全文可參考：

<http://zqyj.chinalaw.gov.cn/readmore?id=2159&listType=2>

## 18.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關於香港、澳門產含肉、蛋月餅輸內地檢驗檢疫要求的公告》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9月29日發布《關於香港、澳門產含肉、蛋月餅輸內地檢驗檢疫要求的公告》，自發布之日起執行。

《公告》明確准予符合四類要求的香港、澳門產月餅以一般貿易方式進口，包括由經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許可的企業生產；使用的肉（牛肉除外）、蛋原料來自內地並經檢驗檢疫合格；經過中心溫度大於85°C、不少於30分鐘的熱處理工藝；以及隨附香港特別行政區食物環境衛生署、澳門特別行政區民政總署出具的《動物制食品衛生證書》，證書中應註明產品種類、產品原產地、出口產品目的地、健康證明等信息。

《公告》全文可參考：

[http://www.aqs iq.gov.cn/xxgk\\_13386/jlgg\\_12538/zjgg/2017/201709/t20170929\\_498788.htm](http://www.aqs iq.gov.cn/xxgk_13386/jlgg_12538/zjgg/2017/201709/t20170929_498788.htm)

## 19.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農藥獸藥管理保障食品安全的通知>的通知》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總局9月28日發布《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農藥獸藥管理保障食品安全的通知>的通知》，以加強食品安全監管。

《通知》要求加強食品生產經營過程風險控制及食用農產品和食品抽檢監測、繼續開展農藥獸藥殘留超標專項整治、嚴厲查處食品安全違法違規行為、加大信息通報和信息公開力度，以及強化宣傳教育和社會監督。其中，在加強食用農產品和食品抽檢監

測方面，提出重點加強對市場銷售的糧食、蔬菜、瓜果、畜禽肉、鮮蛋、奶、茶葉及本地區其他常見食用農產品農藥獸藥殘留的抽樣檢驗；在繼續開展農藥獸藥殘留超標專項整治方面，提出繼續深入開展畜禽水產品抗生素、禁用化合物及獸藥殘留超標專項整治行動，重點整治規範畜禽水產品市場銷售行為和餐飲服務提供者採購、暫養行為。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sda.gov.cn/WS01/CL1605/178066.html>

## 20.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就《餐飲服務食品安全操作規範（修訂稿）》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總局9月28日發布《餐飲服務食品安全操作規範（修訂稿）》，以指導餐飲服務提供者落實食品安全主體責任，強化食品安全管理，規範餐飲服務經營行為。《修訂稿》公開徵求社會意見至2017年10月30日前。

《修訂稿》主要內容：

- 共計四章54條，其中總則五條、基本要求36條、清潔操作區要求十條、附則三條。
- 明確《規範》適用於餐飲服務經營者和單位食堂等餐飲服務提供者的餐飲服務經營行為。
- 明確鼓勵和支持餐飲服務提供者採用先進的食品安全技術和管理規範；鼓勵餐飲服務提供者為消費者提供分餐、公筷公匙、低油低鹽低糖等有利於健康的就餐條件或者膳食，公示食品過敏源信息，明示餐食數量或重量，提供打包等反對食品浪費的措施。
- 附有五個指導性文件，包括《推薦的餐飲服務從業人員洗手消毒方法》、《推薦的餐飲服務場所、工具、設備及設施清潔方法》、《推薦的餐用具清洗消毒方法》、《餐飲服務預防食物中毒注意事項》，及《餐飲服務常用消毒劑及化學消毒注意事項》。

《修訂稿》全文可參考：

<http://www.sda.gov.cn/WS01/CL0782/178073.html>

## 21.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關於調整進口藥品註冊管理有關事項的決定》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10月10日發布《關於調整進口藥品註冊管理有關事項的決定》，以鼓勵新藥上市，滿足臨床需求。《決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決定》主要內容：

- 明確在內地進行國際多中心藥物臨床試驗，允許同步開展I期臨床試驗，取消臨床試驗用藥物應當已在境外註冊，或者已進入II期或III期臨床試驗的要求，預防用

生物製品除外；完成國際多中心藥物臨床試驗後，申請人可以直接提出藥品上市註冊申請，並執行《藥品註冊管理辦法》及相關文件的要求。

- 明確對於提出進口藥品臨床試驗申請、進口藥品上市申請的化學藥品新藥以及治療用生物製品創新藥，取消應當獲得境外製藥廠商所在生產國家或者地區的上市許可的要求。
- 明確對於《決定》發布前已受理、以國際多中心臨床試驗數據提出免做進口藥品臨床試驗的註冊申請，符合《藥品註冊管理辦法》及相關文件要求的，可以直接批准進口。

《決定》全文可參考：

<http://www.sda.gov.cn/WS01/CL0053/178363.html>

## 22. 國務院食品安全委員會辦公室、教育部、公安部等《關於提升餐飲業質量安全水平的意見》

國務院食品安全委員會辦公室、教育部、公安部等9月28日發布《關於提升餐飲業質量安全水平的意見》，以滿足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餐飲消費需求。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全面落實餐飲服務食品安全主體責任，具體包括嚴格制度建設和從業人員、設施設備維護等管理，及嚴把原輔料購進質量安全關、餐飲加工製作關、餐飲具清洗消毒關和環境衛生控制關；全面提升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管水平，具體包括完善監管制度標準體系，嚴格餐飲食品經營許可管理，加強監督檢查和抽檢監測、網絡餐飲服務監管、集中用餐單位日常管理，及嚴厲打擊餐飲違法違規行為；以及全面開展餐飲業質量安全提升行動，具體包括開展食用農產品質量安全提升、“放心肉菜示範超市”創建、量化分級提檔升級、“明廚亮灶”質量提升及餐飲食品安全示範創建等行動。
- 明確全面提升餐飲業創新發展水平，具體包括提升餐飲業經營管理水平、促進餐飲業供給結構調整、強化餐飲服務人才建設、加強餐飲品牌建設和促進餐飲集約化經營。其中，在促進餐飲業供給結構調整方面，提出做好居民社區、辦公聚集區、商業集中圈、學校（含幼兒園）、醫院、養老機構、旅遊景區和交通樞紐等重點場所的餐飲網點規劃布局，大力發展早餐、快餐、團餐和網絡訂餐等大眾餐飲服務，扶持和引導高端餐飲服務企業提供面向大眾的餐飲服務；在加強餐飲品牌建設方面，提出加強中外餐飲文化交流，鼓勵特色餐飲“走出去”；在促進餐飲集約化經營方面，提出支持餐飲服務企業發展連鎖經營、實施“農餐對接”，及促進餐飲服務線上線下融合創新發展。
- 列明組織實施，包括加強組織領導、強化政策引導、開展督導考核和營造良好氛圍。其中，在強化政策引導方面，提出設立餐飲基礎設施改造提升補助基金，加大對監督抽查、品牌建設、示範創建等工作的支持力度，加強餐飲聚集區域基礎設施建設，改善餐飲經營環境。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sda.gov.cn/WS01/CL1605/178061.html>

## 23.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保險資金運用內部控制應用指引（第四號—第六號）》公開徵求意見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10月10日發布《保險資金運用內部控制應用指引（第四號—第六號）（徵求意見稿）》；三份《指引》旨在促進保險資金運用規範發展，有效防範和化解風險，維護保險資金運用市場安全與穩定。《意見稿》公開徵求社會意見至2017年10月23日。

《意見稿》主要內容：

- 隨附《指引（第四號）》，明確保險機構的股權投資包括直接投資股權和間接投資股權；以及保險機構開展股權投資應滿足中國保監會規定的相關資質條件，包括公司治理、投資能力、團隊要求、最低償付能力、最低淨資產及近三年是否存在違規行為等。其他內容涉及股權投資風險、內部控制體系、關聯交易處理、部門崗位設置、決策程序和授權機制、項目篩選和立項審批機制、後續管理方案等。
- 隨附《指引（第五號）》，明確保險機構開展不動產投資，應滿足中國保監會規定的相關資質條件，包括公司治理、投資能力、團隊要求、最低償付能力、最低淨資產及近三年是否存在違規行為等，不動產投資的形式以及用途應當符合中國保監會的規定。其他內容涉及不動產投資的風險、決策與授權機制，關聯交易處理，部門崗位設置，與項目相關的基本資料收集、盡職調查報告、後續管理等。
- 隨附《指引（第六號）》，明確保險機構開展金融產品投資應滿足中國保監會規定的相關資質條件，包括公司治理、投資能力、團隊要求、最低償付能力、最低淨資產及近三年是否存在違規行為等。其他內容涉及金融產品投資風險、決策與授權機制、關聯交易處理、部門崗位設置、金融產品配置比例、評級評估、後續管理等。

《意見稿》全文可參考：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tab5168/info4084518.htm>

## 社會保障

## 24.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關於實施失業保險援企穩崗“護航行動”的通知》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9月21日發布《關於實施失業保險援企穩崗“護航行動”的通知》，以深入落實失業保險穩崗補貼政策。

《通知》主要內容：

- 決定自2018年至2020年在全國實施失業保險援企穩崗“護航行動”。
- 提出通過“護航行動”，推動各地全面、規範實施失業保險支持企業穩定崗位政策，實現“兩個全覆蓋”，即符合條件的統籌地區政策全覆蓋，符合申領條件企業的主體全覆蓋，為企業脫困發展、減少失業、穩定就業護航。

- 羅列六項工作措施，包括公平公正，推動政策全面實施；扶困扶危，加大精準幫扶力度；強化服務，增強政策可獲得感；嚴格審批，切實維護基金安全；擴大宣傳，提升經辦服務能力；以及信息先行，提高穩崗政策效應。其中，在加大精準幫扶力度方面，提出重點關注去產能任務較重的鋼鐵、煤炭、煤電等行業，適當降低享受穩崗補貼門檻，提高標準，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對發展前景好但生產經營遇到暫時性困難，未能按時足額繳納失業保險費的企業，在補繳欠費後，符合條件並申請的，及時發放穩崗補貼；對不符合產業發展方向、技術落後、沒有市場前景、生產經營恢復無望的“殭屍企業”，不宜發放穩崗補貼。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mohrss.gov.cn/gkml/xxgk/201709/t20170928\\_278372.html](http://www.mohrss.gov.cn/gkml/xxgk/201709/t20170928_278372.html)

## 25.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關於對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中部份藥品名稱進行調整規範的通知》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9月20日發布《關於對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中部份藥品名稱進行調整規範的通知》。

《通知》決定對《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17年版）》中西藥部份有關藥品名稱進行調整規範，具體包括將西藥部份第14號“鋁碳酸鎂”的劑型變更為“口服常釋劑型、咀嚼片”，第207號、第★（207）號“卡絡礦鈉”的藥品名稱變更為“卡絡礦鈉（腎上腺色腙）”，第★（355）號“硝苯地平（I、II、III）”的藥品名稱變更為“硝苯地平（I、II、III、IV）”，第356號“L-門冬氨酸氨氯地平”的藥品名稱變更為“門冬氨酸氨氯地平”，第★（555）號“潑尼松龍”且劑型為“注射劑”的，藥品名稱變更為“潑尼松龍（氫化潑尼松）”，以及第813號“亮丙瑞林”的劑型變更為“微球注射劑、緩釋微球注射劑”。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mohrss.gov.cn/gkml/xxgk/201710/t20171010\\_278889.html](http://www.mohrss.gov.cn/gkml/xxgk/201710/t20171010_278889.html)

## 發展導向

## 26. 國務院：聽取推進中央企業重組整合工作匯報、部署強化對小微企業的政策支持和金融服務

國務院9月27日常務會議聽取推進中央企業重組整合工作匯報，以改革促進結構優化效益提升；部署強化對小微企業的政策支持和金融服務，進一步增強經濟活力鞏固發展基礎。

會議主要內容：

- 明確深入推進央企優化結構、重組整合的五項任務，包括在企業自願、協商一致的基礎上，穩妥推進裝備製造、煤炭、電力、通信、化工等領域央企重組整合，提高資源配置效率，增強競爭力；運用“互聯網+”、建設“雙創”平台等，打造大中小企業協同創新、融通發展格局，發展平台經濟，推動央企之間通過資產重組、股權合作、資產置換、戰略聯盟、聯合開發等方式，將資源向優勢企業和

企業主業集中；嚴格落實化解過剩產能任務，繼續壓減管理層級和法人戶數，提高主業核心競爭力，推進“殞屍企業”處置和虧損企業治理，健全企業退出機制，積極推動市場化、法治化債轉股；依法保護職工合法權益，保障職工轉崗不下崗；以及推動重點領域國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積極穩妥引入社會資本參與央企重組。

- 明確進一步加大對小微企業支持的五項措施，包括從2017年12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將金融機構利息收入免徵增值稅政策範圍由農戶擴大到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享受免稅的貸款額度上限從單戶授信十萬元擴大到100萬元；將小微企業借款合同免徵印花稅、月銷售額不超過三萬元的小微企業免徵增值稅兩項政策優惠期限延長至2020年；推動國有大型銀行普惠金融事業部在基層落地，對單戶授信500萬元以下的小微企業貸款、個體工商戶和小微企業主經營性貸款及農戶生產經營、創業擔保等貸款增量或餘額達到一定比例的商業銀行實施定向降準，並適當給予再貸款支持，支持擴大小微企業金融債券發行規模，募集資金全部用於小微企業信貸投放；大力支持發展政策性融資擔保和再擔保機構，盡快設立國家融資擔保基金；以及適度放寬對創業擔保貸款貼息申請人有關商業貸款記錄的限制條件，簡化抵押權續期登記、不良資產處置等流程，加快金融大數據、雲計算等技術應用。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premier/2017-09/27/content\\_5228004.htm](http://www.gov.cn/premier/2017-09/27/content_5228004.htm)

## 27. 國務院：研究進一步深化營改增試點、完善相關財稅政策等工作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總理李克強9月27日主持召開營改增工作座談會，研究進一步深化營改增試點、完善相關財稅政策等工作。

會議主要內容：

- 要求確保稅負全面減輕，適當整合試點期間臨時出台的過渡性優惠政策，進一步健全增值稅抵扣鏈條，完善小規模納稅人和簡易計稅等政策，逐步擴大一般計稅方法適用範圍，更好解決金融、建築等行業和小微企業稅收抵扣不足的問題。
- 明確提高徵管服務水平，實現進項稅應取盡取、應抵盡抵，簡化辦稅流程，提高信息管稅水平，嚴厲打擊虛開增值稅發票等偷騙稅行為。
- 明確全面實施營改增試點實質上已取消了營業稅，盡快啟動有關法規改廢工作。
- 明確抓緊推進增值稅制度後續改革，研究完善增值稅標準稅率，優化稅率結構，適時將目前的稅率進一步簡併，抓緊研究制定進一步降低製造業增值稅稅負的辦法。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premier/2017-09/28/content\\_5228300.htm](http://www.gov.cn/premier/2017-09/28/content_5228300.htm)

## 28. 國務院：聽取公立醫院綜合改革和醫療聯合體建設進展情況匯報、部署進一步做好基本醫保全國聯網和異地就醫直接結算工作

國務院10月9日常務會議聽取公立醫院綜合改革和醫療聯合體建設進展情況匯報，要求通過深化醫改優化資源配置保障人民健康；部署進一步做好基本醫保全國聯網和異地就醫直接結算工作。

會議主要內容：

- 明確持續推進醫改，具體包括完善公立醫院運行新機制，制定鞏固破除以藥補醫改革成果的方案，以及擴大公立醫院薪酬制度改革試點方案，推動建立多勞多得、優績優酬的激勵機制，落實公立醫院用人自主權，國家統一確定100個以上的病種，重點推進按病種付費改革；用體制機制改革推進醫聯體建設，完善配套政策，鼓勵民營醫院等社會辦醫療機構及康復、護理等機構參與，對縱向合作的醫聯體等分工協作模式實行醫保總額付費等多種方式，通過設置不同報銷比例等措施推進分級診療，加強各層級醫療機構藥品目錄銜接，醫務人員在城市醫療集團和縣域醫共體內執業不需辦理執業地點變更和執業機構備案手續；集中力量開展疑難高發癌症治療專項重點攻關，採取措施支持發展先進醫療設備和醫藥產業，大力發展和應用中醫藥；以及以“互聯網+醫療”破解難題，加快推廣遠程醫療、預約診療、日間手術等醫療服務模式，推動在醫療機構之間實現就診卡和診療信息共享，深入推進家庭醫生簽約服務。
- 明確進一步做好基本醫保全國聯網和異地就醫直接結算工作，具體包括繼續擴大聯網定點醫療機構範圍，逐步將更多基層醫療機構納入異地就醫直接結算；加快相關醫療保險信息系統對接共享和整合，大力推行醫保智能審核和實時監控，積極引入商業健康保險；以及運用互聯網、移動終端等，加大力度解讀異地結算政策規定和辦理流程。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premier/2017-10/09/content\\_5230395.htm](http://www.gov.cn/premier/2017-10/09/content_5230395.htm)

## 29.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開展“銀商合作”助力小微企業發展的通知》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9月28日發布《關於開展“銀商合作”助力小微企業發展的通知》，以促進大眾創業、萬眾創新，推動商事制度改革成果惠及廣大小微企業。

《通知》主要內容：

- 明確在全國範圍內開展“銀商合作”，建立支持小微企業發展的信息互聯互通機制，助力小微企業發展。
- 明確兩種合作方式，包括建立“銀商合作”機制和聯合開展實地調研。其中，在建立“銀商合作”機制方面，提出工商總局和中國銀監會建立聯席會議機制，定期召開聯席會議，討論合作具體事宜，對合作執行情況進行評估，共同推進“銀

商合作”；中國銀監會推動銀行業金融機構與工商總局在符合法律法規規定、自主協商的前提下開展小微企業信貸信息、數據信息共享等合作。

- 明確三項合作內容，包括搭建銀企對接平台，為小微企業提供金融服務；加強信息共享，實現信息互通互聯；以及加強協調配合，推動社會信用信息體系建設。其中，在搭建銀企對接平台方面，提出工商總局在小微企業名錄系統開設小微企業金融服務欄目，提供合作的銀行業金融機構的小微企業金融信貸信息，通過系統自動篩選功能，為用戶查找與其需求相匹配的信息，條件成熟的可直接點擊進入線上申貸系統，提交貸款申請。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saic.gov.cn/zw/wjfb/lhfw/201709/t20170928\\_269430.html](http://www.saic.gov.cn/zw/wjfb/lhfw/201709/t20170928_269430.html)

## 30. 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十三五”發展規劃》

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9月27日發布《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十三五”發展規劃》，以加快促進新聞出版廣播影視繁榮發展。

《規劃》主要內容：

- 提出到2020年，輿論傳播力、引導力、影響力、公信力大幅提升，公共文化服務全面升級，對經濟的拉動作用顯著增強，“智慧廣電”戰略和新聞出版數字化轉型升行動全面推進，保障國家文化安全的能力顯著提高，以及傳播中國聲音、提升中國形象、產品服務走出去的成效和作用更加凸顯。
- 羅列11項主要任務，包括加強主流媒體建設，提高輿論引導能力；弘揚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提高內容生產創新能力；深化一體發展，推動媒體融合取得新突破；構建現代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公共服務體系，促進公共文化服務提質增效；加強科技創新，構建現代傳播體系；做優做大做強新聞出版廣播影視產業，進一步提高規模化、集約化、專業化水平；加快構建現代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市場體系；深化新聞出版廣播影視改革，健全確保把社會效益放在首位、實現社會效益和經濟效益相統一的體制機制；加強國際傳播能力建設，傳播中國聲音、展現中國精神、提升中國影響；加強文化信息安全建設，提升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安全保障能力；以及加強版權管理，大力發展版權產業。其中，在構建現代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公共服務體系方面，提出鼓勵符合政策的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公共服務項目採用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開展項目建設，引導社會資本投資農村電影固定放映點；在做優做大做強新聞出版廣播影視產業方面，提出鞏固提升圖書、報紙、期刊產業，大力繁榮電影、電視劇、影視動畫、紀錄片、網絡劇、微電影產業，加快發展新媒體新服務產業，加快文化與科技的融合，大力發展數字音樂、數字教育、網絡文學、動漫遊戲、高清電視等，加快發展網絡產業，積極推進三網融合，加快發展印刷產業，並加強新聞出版廣播影視產業基地（園區）和特色小鎮建設；在加快構建現代新聞出版廣播影視市場體系方面，提出創新新聞出版廣播影視投融資市場，進一步推動金融資本、社會資本與新聞出版廣播影視產業資源相結合，建立適合新聞出版廣播影視發展的多樣化、多元化投融資體系；在加強國際傳播能力建設方面，提出做好對港澳台宣傳、媒體交流和青年媒體人工作，以“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為重點，深入實施絲綢之路影視橋、絲路書香等工程，

鼓勵通過合資、合作、參股等方式在外辦出版社、開店建廠、合拍影視劇、合作出版圖書，更好開拓國際市場。

- 列明保障措施，包括加強黨的建設，強化組織保障；加強依法管理，強化法治保障；加快科技創新，強化技術保障；加強政策支持，強化政策保障；加強隊伍建設，強化人才保障；以及加強組織領導，強化規劃落實。其中，在加快科技創新方面，提出積極引入國家和社會資金支持，在電子政務、公共服務、行業服務、產業發展四個層面，推動實施一批重點工程項目，建設一批創新型綜合服務平臺。

《規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sapprft.gov.cn/sapprft/contents/6588/350248.shtml>

## 省市

### 31. 北京《關於對<北京城市總體規劃（2016年—2035年）>的批覆》

中共中央、國務院9月13日發布《關於對<北京城市總體規劃（2016年—2035年）>的批覆》，同意《北京城市總體規劃（2016年—2035年）》。

《批覆》主要內容：

- 明確北京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首都，是全國政治、文化、國際交往及科技創新中心（“四個中心”）。
- 提出著力優化提升首都功能，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做到服務保障能力與城市戰略定位相適應，人口資源環境與城市戰略定位相協調，城市布局與城市戰略定位相一致。
- 明確加強“四個中心”功能建設，堅持把政治中心安全保障放在突出位置，嚴格中心城區建築高度管控，抓實抓好文化中心建設，構建現代公共文化服務體系，前瞻性謀劃好國際交往中心建設，大力加強科技創新中心建設，深入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更加注重依靠科技、金融、文化創意等服務業及集成電路、新能源等高技術產業和新興產業支撐引領經濟發展，聚焦中關村科學城、懷柔科學城、未來科學城、創新型產業集群和“中國製造2025”創新引領示範區建設，發揮中關村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作用，構築北京發展新高地；以及優化城市功能和空間布局，形成“一核一主一副、兩軸多點一區”的城市空間布局，促進主副結合發展、內外聯動發展、南北均衡發展、山區和平原地區互補發展。
- 明確嚴格控制城市規模，到2020年常住人口規模控制在2 300萬人以內，嚴守人口總量上限、生態控制線、城市開發邊界三條紅線；科學配置資源要素，統籌生產、生活、生態空間，推進教育、文化、體育、醫療、養老等公共服務均衡布局，優先保護好生態環境；做好歷史文化名城保護和城市特色風貌塑造；著力治理“大城市病”，提升城市公共交通供給能力和服務水平，加大住宅供地力度，完善購租並舉的住房體系，加快海綿城市建設。

- 明確高水平規劃建設北京城市副中心，著力打造國際一流的和諧宜居之都示範區、新型城鎮化示範區和京津冀區域協同發展示範區，構建“一帶、一軸、多組團”的城市空間結構，有序推進城市副中心規劃建設，帶動中心城區功能和人口疏解。
- 明確深入推進京津冀協同發展，打造以首都為核心的世界級城市群，全方位對接支持河北雄安新區規劃建設，支持中關村科技創新資源有序轉移、共享聚集，與河北共同籌辦好2022年北京冬奧會和冬殘奧會，優化區域交通體系，建設好北京新機場，加大區域環境治理力度，加強產業協作和轉移，加強與天津、河北交界地區統一規劃、統一政策、統一管控，嚴控人口規模和城鎮開發強度；加強首都安全保障；健全城市管理體制；以及堅決維護規劃的嚴肅性和權威性。

《批覆》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2017-09/27/content\\_5227992.htm](http://www.gov.cn/zhengce/2017-09/27/content_5227992.htm)

## 32. 北京《關於率先行動改革優化營商環境實施方案》

北京市人民政府9月26日發布《關於率先行動改革優化營商環境實施方案》，以進一步加大改革創新力度，不斷提高為企業服務的能力和水平，努力營造穩定公平透明、可預期的營商環境。

《方案》羅列五項主要任務，包括營造更加開放的投資環境、更加便利的貿易環境、更加良好的生產經營環境、服務更加精細的人才發展環境，以及更加公平的法治環境。其中，在營造更加開放的投資環境方面，提出進一步擴大利用外商投資和不斷拓展民間資本投資領域，具體內容包括統一內外資企業業務牌照和資質申請的標準和時限，實現外資企業設立全程電子化，實現備案事項辦理時限由20個工作日縮短至三個工作日，全面落實民間資本准入平等待遇，積極鼓勵民間資本參與市重大工程建設和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切實解決健康養老、醫療康復、技術培訓、文化體育等領域准入門檻高、互為前置審批等問題，持續推出市重點領域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等。

《方案》全文可參考：

<http://zhengce.beijing.gov.cn/library/192/33/50/438650/1283720/index.html>

## 33. 北京《關於財政支持疏解非首都功能構建高精尖經濟結構的意見》

北京市人民政府辦公廳9月21日發布《關於財政支持疏解非首都功能構建高精尖經濟結構的意見》，以更加有效發揮財政資金在疏解非首都功能、構建高精尖經濟結構中的引導作用，積極為高精尖企業在京創新發展營造良好環境。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支持各區疏解非首都功能，加快產業轉型升級；增強區級可統籌財力，提升服務能力；完善企業跨區遷移財力補償政策，促進企業在北京市範圍內合理流動；強化對與首都城市戰略定位相匹配總部企業的服務，支持在京創新型企業總部發展；以及鼓勵新型研發機構在京創新發展，促進其在基礎研究和戰略高技術領域取得新突破。

- 明確設立市科技創新基金，更好地服務全國科技創新中心建設；強化文化投融資服務，激發文化創意產業活力；完善支持金融業發展政策措施，促進金融業健康發展；設立綠色發展基金，支持綠色產業發展；以及加大對政府性融資擔保機構支持力度。其中，在設立市科技創新基金方面，提出吸引社會資本參與設立基金的工作；在設立綠色發展基金方面，明確按照市場化方式運作，有效帶動社會資本參與綠色產業發展。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zhengce.beijing.gov.cn/library/192/33/50/438650/1283401/index.html>

## 34. 河北《關於支持河北雄安新區規劃建設的若干意見》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10月10日發布《關於支持河北雄安新區規劃建設的若干意見》。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依法將“雄安”字樣在企業名稱核准中予以特殊保護；訂明雄安新區工商和市場監管部門可以將“河北雄安”作為行政區劃使用，參照企業名稱行政區劃登記管理有關規定，住所在雄安新區的企業可以冠以“河北雄安”字樣；以及授予雄安新區工商和市場監管部門外商投資企業登記管理權限。
- 明確支持雄安新區優化企業經營登記範圍方式，對《國民經濟行業分類》中沒有規範的新興行業或者具體經營項目，可以參照政策文件、行業習慣、專業文獻等提出申請；以及支持雄安新區推行“證照分離”改革試點、發展廣告產業、建設廣告產業園區、構建大數據監管模型，及創新對新業態的監管。
- 明確在雄安新區工商和市場監管部門設立商標專用權質押登記受理點和商標註冊申請受理窗口；授予雄安新區馳名商標保護案件管轄權；以及支持雄安新區強化商標知識產權等保護，依法將“中國雄安”和“雄安”字樣在商標註冊工作中予以保護。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saic.gov.cn/zw/wjfb/zjwj/201710/t20171010\\_269591.html](http://www.saic.gov.cn/zw/wjfb/zjwj/201710/t20171010_269591.html)

## 35. 遼寧《關於批准盤錦市城市總體規劃的通知》

國務院辦公廳10月10日發布《關於批准盤錦市城市總體規劃的通知》，原則同意《盤錦市城市總體規劃（2011—2020年）》。

《通知》明確遼寧省人民政府在推進盤錦市城鄉規劃、建設和管理各項工作時需關注的地方，涵蓋城鄉區域統籌發展、城市規模、城市基礎設施體系、資源環境、人居環境、歷史文化和風貌特色。其中，明確盤錦是內地重要的石油、石化工業基地，遼寧沿海經濟帶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提出要加強城中村和城鄉結合部地區的規劃建設管理，重點發展縣城和基礎條件好、發展潛力大的重點鎮；增強城市內部布局的合理性，提升城市的通透性和微循環能力，堅持節約和集約利用土地；按照綠色循環低碳的理念規劃建設城市基礎設施，涉及交通、供水水源、給排水、垃圾處理、地下綜合管廊

等；做好節能減排工作，加強城市環境綜合治理，推進海綿城市建設，加強綠化工作；統籌安排教育、醫療、市政等公共服務設施的規劃布局和建設；重點保護好甲午戰爭田莊台遺址等各級文物保護單位及其周圍環境，做好城市整體設計，突出石油工業文化和濱水濕地景觀有機融合的城市特色風貌。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10/10/content\\_5230802.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10/10/content_5230802.htm)

## 36. 黑龍江《製造業轉型升級“十三五”規劃》

黑龍江省人民政府9月21日發布《製造業轉型升級“十三五”規劃》，以加快工業結構調整、轉型升級和創新發展，提升製造業核心競爭力，打造黑龍江製造新優勢。

《規劃》主要內容：

- 明確到2020年，製造業規模以上企業工業增加值年均增長3%左右；製造業創新體系不斷完善，信息化水平大幅提升，製造業與互聯網加速融合，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取得明顯進展，重點產品質量效益穩步提升，重點行業單位工業增加值能耗、物耗及污染物排放明顯下降；以“互聯網+”應用為主的工業雲大數據中心、行業公共服務平台建設取得積極進展，製造業領域的新技術、新業態、新模式健康有序發展；全省製造業空間布局進一步優化，戰略性新興產業快速增長，高端裝備製造、高品質食品製造的競爭力不斷提升。
- 明確發展重點，對接《中國製造2025》，瞄準新一代信息技術、高端裝備、新材料、生物醫藥等重點行業，全面提升製造業研發設計、生產製造和經營管理水平，引導創新資源加速集聚，驅動製造業智慧轉型，著力推動有產業基礎、有資源優勢、有需求空間、有成果儲備的製造業重點領域加快發展。
- 羅列七項重點任務，包括實施製造業創新、智能製造、綠色製造、產能合作、軍民融合、質量品牌提升等六項工程，以及推動製造業佈局優化。
- 羅列七項保障措施，包括推動體制機制創新、完善公平競爭市場環境、健全政策保障體系、加大財稅金融支持、完善人才培養機制、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以及健全組織實施機制。其中，在推動體制機制創新方面，提出支持各類社會資本參與央企改制分離輔業，發展生產性服務業；促進央企、高校和科研院所與地方國企、民企深入合作，培育發展混合所有制新生力量；推動軍民融合深度發展，帶動形成一批軍民融合重點產業和龍頭企業。

《規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hlj.gov.cn/gkml/detail.html?t=2&d=363208>

## 37. 內蒙古《關於實施“多證合一、一照一碼”登記制度改革的通知》

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辦公廳9月23日發布《關於實施“多證合一、一照一碼”登記制度改革的通知》。

《通知》主要內容：

- 決定自2017年9月30日開始，在全區統籌實施“多證合一、一照一碼”登記制度改革。
- 羅列八項內容，包括依法開展，有序實施；統一信息源頭採集，創新監管方式；統一數據交換平台，實現信息共享；加強制度建設，優化工作流程；做好工作銜接，確保平穩過渡；協同配合，強化應用；加強培訓，廣泛宣傳；以及加強督查，落實措施。
- 隨附《“多證合一、一照一碼”改革整合涉企證照事項目錄（第一批）》、《“多證合一、一照一碼”改革部門間共享數據項目表》，以及《“多證合一、一照一碼”改革工作流程圖》。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nmg.gov.cn/xxgkml/zzqzf/gkml/201709/t20170928\\_640769.html](http://www.nmg.gov.cn/xxgkml/zzqzf/gkml/201709/t20170928_640769.html)

《本期完》

## 其他經貿資訊網頁

如欲獲取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外的其他省份的經貿資訊，請瀏覽以下網頁：

- (1) 香港特區政府工業貿易署「商業資料通告 – 內地商貿資料庫」網頁  
網址: [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gdeto.gov.hk>
- (3)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sheto.gov.hk>
- (4)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網頁  
網址: <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 駐京辦官方微信平台

歡迎關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官方微信平台，透過手機更便利地接收本辦的資訊，包括《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內地招商投資及經貿活動通訊》及最新活動等。



## 歡迎訂閱

如有興趣訂閱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歡迎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機構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電郵至 ([eatl\\_issues@bj.o.gov.hk](mailto:eatl_issues@bj.o.gov.hk)) 通知本辦。所提供的資料只供發放本《通訊》之用。

## 免責聲明

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該《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該《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